考試院103年度施政計畫

（自民國103年1月1日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

中華民國102年3月21日

考試院第11屆第229次會議通過

參、保障暨培訓行政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掌理公務人員保障與培訓業務。103年度施政計畫重點，保障部分：研修保障法規，完備保障法制；強化審議公正公平，擴大當事人程序參與，兼顧程序與實質正義；加強追蹤保障事件執行成效，督促機關改正缺失，疏減訟源；積極辦理保障業務宣導暨輔導，落實公務人員權益保障；加強推動保障業務資訊化服務。培訓部分：致力健全培訓法制，規劃辦理各項培訓業務；深化推廣終身學習，加強公務倫理及公義社會宣導，健全行政中立理念；建構完整之高階文官及主管培育歷練體系，充實自初任人員至高階文官、非主管至主管之整體性訓練；強化核心職能訓練，建立訓練成效評估追蹤制度；充實訓練機關軟硬體設施，開創培訓機制新風貌；加強國際交流，培育優質的公務人員，落實廉政理念，強化全球視野，提昇公務人力素質。以促進性別平等及人權保障，增進國家整體競爭優勢，俾以回應民眾期望。

一、保訓法制

（一）檢討研修公務人員保障相關法規。

（二）研修（訂）公務人員訓練進修相關法規。

二、保障業務

（一）強化保障事件審議程序。

（二）辦理公務人員復審業務。

（三）辦理公務人員再審議業務。

（四）辦理公務人員再申訴業務。

（五）追蹤公務人員保障事件執行成效。

（六）辦理公務人員保障之國際交流合作業務。

（七）加強宣導、輔導及聯繫推動公務人員保障業務。

（八）辦理公務人員保障事項司法裁判之研析及建議。

（九）編印公務人員保障業務相關書刊。

（十）加強推動保障業務資訊化服務。

三、培訓業務

（一）辦理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培訓。

（二）辦理各類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

（三）辦理各類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資位）訓練。

（四）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及宣導。

（五）加強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之宣導。

（六）加強公務人員身心健康宣導。

（七）辦理行政院暨所屬機關以外之公務人員訓練進修。

（八）辦理行政院暨所屬機關以外人事人員訓練進修。

（九）辦理公務人員核心知能需求之調查及評估。

（十）辦理公務人員培訓成效評估與追蹤。

（十一）研究發展公務人員訓練評鑑方法及技術。

（十二）擴大參與國際培訓組織交流活動，強化全球視野，推動國際訓練新知交流。

（十三）擴大教育訓練合作平台，積極與國內外教育、訓練及學術機關（構）協調聯繫與交流合作。

（十四）提供多元學習管道，精進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辦理方式。

（十五）運用現代化資通訊技術，辦理公務人員數位學習，並規劃推廣混成學習活動。

（十六）加強資訊安全管理及個人資料保護事項。

（十七）強化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及觀摩學習活動功能。

（十八）推動多元培訓方法，加強訓練效果。

（十九）建立訓練師資推薦、審核、公告及篩選之作業機制，並建置師資資料庫。

（二十）強化公務人員培訓相關圖書資料之蒐集、典藏與服務，並出版培訓相關書刊與電子報。

（二十一）辦理公務人員閱讀之各項推廣活動。

（二十二）加強學員訓練後之評估及服務。

（二十三）加強接受委託辦理相關訓練。

（二十四）積極充實國家文官學院暨所屬機關各項軟硬體設施，以提昇培訓成效。

四、研究發展

（一）專案委託研究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制度相關研究。

（二）考察各國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制度。

（三）研究改進公務人員保障及培訓業務。

（四）辦理公務人員保障制度及培訓業務研討會及座談會。

（五）辦理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政府科技發展計畫「追求卓越之文官培訓功能科研計畫」。